

东莞市人民防空办公室

东莞市人民防空办公室 2023 年度行政许可 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报告

为加强对行政许可的实施和监督管理,进一步推动政府职能转变和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建设,根据《广东省行政许可监督管理条例》有关规定,现将我单位 2023 年度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报告如下:

一、基本情况

(一) 行政审批改革任务落实情况

1.2023 年市本级取消、下放行政许可事项落实情况。我办未涉及市本级取消、下放行政许可事项。

2.行政许可事项标准实施情况。按照市政府统一部署,开展行政许可事项标准化梳理。动态更新各标准要素,进一步明确审批权限、范围、程序和条件等,进一步压减办理时限和申请材料,方便群众办事。

3.2023 年市本级清理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事项落实情况。我办行政审批事项未涉及中介服务事项。

(二) 行政许可事项实施情况

4.事项办理情况。2023 年,我办行政许可事项共有 1 项,即拆迁人民防空警报设施和报废警报器、控制终端等设备审批。该事项为网上办理事项,进驻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,纳入综合窗口。

5.事项办结情况。2023 年我办全年行政许可申请量 0 宗。

6.公开公示情况。2023 年，我办已公开的行政许可事项有 1 项，占比 100%。在广东政务服务网发布“拆迁人民防空警报设施和报废警报器、控制终端等设备审批”事项办事指南，提供申请表格空表及样表下载。

（三）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情况

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我办行政许可事项申请量为 0，不存在事中事后监管情况。

二、取得成效

7.实施效果。通过依法落实“拆迁人民防空警报设施和报废警报器、控制终端等设备审批”工作，战时及时、准确地发放各类防空音响警报信号，保障战时人民群众的生命和财产安全。

8.服务对象对事项办理的满意程度和咨询、投诉举报办理情况。2023 年未接到咨询、投诉举报，无不满意反馈。

三、存在问题和困难

无。

四、下一步的工作措施及有关意见

加强沟通协调，积极主动对接省委军民融合办（省人防办）和市政数局，有效形成工作合力，积极开展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工作。

东莞市人民防空办公室

2024 年 3 月 14 日